

# 智慧詩 (詩第1篇)



觀察

1. 詩人勸導會眾不應作哪三件事？以及對耶和華的律法作哪兩件事？（1~2節）

不應作的三件事	對耶和華的律法要作的兩件事
1. 不	1.
2. 不	2.
3. 不	



解釋

- 2A. 請解釋以上三件不應作的事是甚麼意思？

提示： 不從直譯「不行」；計謀直譯「建議」；道路可指「行事為人」；座位象徵「聚會」「會議」。

- 2B. 怎樣才可晝夜思想耶和華的律法？



應用

3. 請分享以下其中一條。
- 你用甚麼方法幫助自己晝夜思想神的話語？試以實例說明。
  - 要晝夜思想神的話語時，你遇見甚麼困難，你想組員如何幫助你解決這些困難？



觀察

4. 詩人用甚麼比喻惡人？惡人的結局又是怎樣？（4~5節）



解釋

5. 以上的比喻有甚麼含義？與惡人的結局有甚麼關係？

提示： 可參賽十七13，四十一15b；何十三3。



應用

6. 請分享你的經歷或見聞，只須回答其中一條。
- 作惡的人的下場（可引聖經人物為例）。
  - 知道惡人的結局，對你行事為人有甚麼提醒？



**觀察** 7. 請找出第6節的重複字眼。



**解釋** 8. 以上的重複有甚麼不同？它們跟第3及5節有甚麼關係？



**應用** 9. 請分享你擇善棄惡的經歷。那次是甚麼推動你，使你行義不行惡？

**參考答案**——本文摘自李錦棠先生撰寫的《詩篇（卷一）》（明道研習本），將於今年10月出版。

1.	不應作的三件事	對耶和華的律法要作的兩件事
	1. 不從惡人的計謀	1. 喜愛
	2. 不站罪人的道路	2. 晝夜思想
	3. 不坐褻慢人的座位	

2A. 不從惡人的計謀直譯是「不行在惡人的建議中」，是指不按惡人的建議行事。不站罪人的道路指不像他們那樣「行事為人」；不坐褻慢人的座位指不和他們同夥，不與他們為友。「坐」是回應第一句的「從」（原文是「行」）和第二句的「站」，三個動詞象徵一切行為。總體而言，三者是指到要跟惡人劃清界線，不跟他們同流合污，不像他們那樣待人處事。

2B. 首先，正如詩人所說，必須「喜愛」耶和華的律法。「喜愛」在此的意思是「喜樂」和「喜悅」，這種快樂是發自內心的。詩人指出蒙福的義人是以耶和華的律法為樂，即表示他樂於遵行耶和華的話語，並喜愛神的教導。因為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才會晝夜思想。

「晝夜」是兩個對比代表全部，意即「常常」，不用解作24小時，或1440分鐘。

「思想」在原文可指「發出聲音」，七十一24譯作「講論」，一一五7譯作「出聲」，所以思想可解作「唱誦」。

晝夜思想耶和華的律法，可指一有機會就誦念或唱誦耶和華的律法。當然，這樣的行動最主要的是有助於思想和牢記神的話語。

3. 自由分享。

領組提示： 組長可盡量鼓勵組員分享每天讀經的難處，甚至大家一同釐定讀經的時間表，彼此支持。

4. 詩人用「糠秕被風吹散」比喻惡人。惡人的結局就是在審判的時候，必站立不住。

5. 「糠秕」是指農夫打穀時篩出來的穀皮，象徵「無根」「無分量」「無價值」，跟第3節栽在溪水旁的樹（堅定不移和多結果子）形成對比，糠秕和樹都是與農事相關的比喻。樹（義人）對人是有用的，且為神所用；糠秕（惡人）對神則全無用處。「被風吹散」暗示他們轉眼間就消滅，毫無價值。

總括而言，詩人要指出惡人是無價值，不會長久，這也正跟他們的結局吻合，就是他們在審判的時候，必站立不住。由於他們全無用處，加上所做的惡事，在審判之日，必然受到神的審判，這也可顯示出他們像糠秕一樣，很快消逝。再者，值得注意的是，糠秕常和神的審判相連（參賽十七13，四十一15；何十三3），所以這是惡人的終極結局。

6. 自由分享。

領組提示： 作者將義人和惡人的結局對比，目的是鼓勵會眾離惡行義。6A是想藉組員的分享，集思廣益，讓組員更多且更深明白惡人的結局，6B則彼此鼓勵，一起決意離惡行義。

7. 道路（2次）。

8. 第一種道路是義人的道路，第二種卻是惡人的道路。兩者的結局大為不同，前者是耶和華所知道（《新譯本》譯作「看顧」）的，後者則是滅亡。

第3節指出義人的道路會多結果子和盡都順利，第5節指出惡人最終是在神面前站立不住，第6節就延伸上文的意思，指出箇中原因：神只會看顧義人，不會看顧惡人。換言之，第6節是因，第3、5節是果。再者，第6節強調兩種道路（生活方式）的不同結局，是要催迫會眾去擇善（1~3節）棄惡（4~5節）。

9. 自由分享。

領組提示： 詩篇第一篇的詩人鼓勵人要擇善棄惡，這條應用題的目的是想以實例鼓勵組員去實踐，這是承接6B，再加強力度，不只停留在理念上要擇善棄惡。